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2-042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 补充通知的公告（延期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5月5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缜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为提高股东大会决策效率，加快公司2022年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进程，李缜先生提请将《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等十二项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3,276,1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0%。其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提案内容属于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

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十二项上述临时提案外，因统筹工作安排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原定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2022年5月23日召开。除此之外，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地点、股权登记日、原提案等其他事项不发生变更。现将该股东大会通知补充更新如下：

##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3日（周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3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厅。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2.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13.00	关于对参股公司中冶新能源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	√

	案	
14.00	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内容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筹划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
19.00	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逐项表决
2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
21.02	发行时间	√
21.03	发行方式	√
21.04	发行规模	√
21.05	GDR 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
21.06	GDR 与基础证券 A 股股票的转换率	√
21.07	定价方式	√
21.08	发行对象	√
21.09	GDR 与基础证券 A 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
21.10	承销方式	√
22.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3.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24.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	√

	处理与本次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26.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7.00	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
2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中，议案9、15、16、17、18、20、21、23、24、25、26、28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中，议案5、6、7、9、10、11、12、13、14、15、16、17、18、20、21、22、23、26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向所有的股东公开征集表决权。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使公司股东充分行使权利，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独立董事孙哲先生作为征集人已针对上述有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另行表决，若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

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13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国宏

电话：0551-62100213

传真：0551-62100175

邮箱：gxgk@gotion.com.cn

邮政编码：230051

5、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4、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74。
- 2、投票简称：国轩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 栏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2.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13.00	关于对参股公司中冶新能源增资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			

14.00	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内容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筹划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			
19.00	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逐项表决			
2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			
21.02	发行时间	√			
21.03	发行方式	√			
21.04	发行规模	√			
21.05	GDR 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			
21.06	GDR 与基础证券 A 股股票的转换率	√			
21.07	定价方式	√			
21.08	发行对象	√			
21.09	GDR 与基础证券 A 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			
21.10	承销方式	√			
22.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3.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24.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26.00	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7.00	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			
2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填上“√”，多选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